

中山证券关于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山证券作为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绿湖股份原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时，绿湖股份尚未完成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审核工作，预计无法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绿湖股份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中山证券作为绿湖股份的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提醒公司尽快完成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并多次督促其及时向主办券商提交定期报告及其相关材料，提示公司注意相关信息披露风险。

预计绿湖股份无法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之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的，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采取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基于前述，绿湖股份存在将

被停牌及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一）挂牌公司联系人：陈翔

联系电话：0752-3315333

联系邮箱：lhgf871934@163.com

（二）主办券商联系人：何振宇

联系邮箱：hezy@zszq.com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上述情形，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该事项及可能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中山证券

2023年4月27日